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 2018-013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 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 月 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7 人），会议由副董事长延万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近年来，公司市场竞争力逐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加。近期受外部市场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出现了波动，公司认为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不能合理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以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3.60 元/股的前提下，预计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 8,333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0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3.60 元/股。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 回购股份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临 2018-014）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本次回购股份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修改和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决定实施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二）授权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

方案；

（四）授权董事会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及处理相关事宜；

（五）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六）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8-015）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项议案发表了专门意见。

上述第一项、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3 日